

中共东南大学委员会宣传部 中共东南大学委员会组织部

校党宣〔2019〕1号

关于在全校师生党员中推广使用“学习强国” 学习平台的通知

各党工委，各基层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党委各部、委、办，工会、团委：

为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宣传贯彻不断深入，进一步加强新形势下教育系统的思想教育和理论水平，省委教育工委近日下发了《关于转发认真做好“学习强国”学习平台推广使用和建设工作的通知》（苏委教组函

〔2019〕4号)(见附件1),对“学习强国”学习平台推广使用及建设工作进行了部署安排。依据文件要求,现就做好我校有关推广使用工作通知如下:

一、学习目标

“学习强国”学习平台是立足全党、面向全社会的科学理论学习阵地、思想文化聚合平台,是把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不断引向深入的重要举措,是互联网时代强化理论武装和思想教育的创新探索,将覆盖全国所有党组织和所有党员。各基层党委要提高政治站位,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省委、校党委的部署要求上来,充分利用“学习强国”平台载体资源,建立健全“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学习组织架构,构建“有组织、有管理、有指导、有服务”的学习模式,营造比学赶超的学习氛围,持续推进学习型党组织、学习型社会建设,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人心、落地生根。

二、使用方式

“学习强国”学习平台由PC端、手机客户端两大终端组成,学习平台PC端有17个板块180余个一级栏目,手机客户端有两大板块38个频道,聚合了大量可免费阅读的期刊、古籍、公开课、歌曲、戏曲、电影、图书等资料。同时还开通了各省市区分平台,展示各地特色的学习资源。PC端用户可登陆网址 www.xuexi.cn 或通过搜索引擎搜索浏览,手机用

户可通过各手机应用商店免费下载使用，完成下载后要求使用本人手机号码进行实名注册并认证。（见附件 2:《中宣部“学习强国”学习手册》）

三、工作要求

（一）尽快搭建学习组织架构。各基层党组织要迅速动员、层层组织，层层建立学习组织架构，确保所属各级党组织“每个党支部、每个党员”全部下载安装、学习使用，做到全员覆盖。党委宣传部、党委组织部负责搭建学校层面的学习组织架构，并指定 1 名党员同志作为全校的学习管理员，指定 1 名党员同志作为全校的撰稿通讯员，并上报上级党组织。各基层党组织需指定 1 名党员同志作为本单位的学习管理员，建立本单位相应的学习组织；1 名撰稿通讯员，负责撰写相关学习宣传稿件。党支部书记作为三级学习管理员，负责最基础一级的学习组织构建。

（二）及时上报注册情况。请各基层党组织填写《各基层党组织“学习强国”平台注册情况汇总表》（见附件 3），于 3 月 8 日下午 16:00 前，通过 OA 报送党委宣传部。

（三）抓好使用，务求实效。党员干部要带头参加学习，组织好广大党员运用学习平台开展网上学习，参与在线互动活动，开展研究讨论，把平台学习活动与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三会一课”、支部主题党日等结合起来，把学习工作落到实处。并将本单位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社

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创新做法、特色经验等形成稿件报送党委宣传部。

（四）加强工作督导和考核。学校党委宣传部、党委组织部将定期统计各级党组织“学习强国”学习平台学习使用情况并按要求上报校党委，有关情况将纳入基层党组织党建述职考评等范畴。

联系人：

党委宣传部 胡强 13851951630 52090141

孙艳 17788395879 52090139

党委组织部 崔琳 13675118876 52090134

附件：

1. 关于转发认真做好“学习强国”学习平台推广使用和建设工作的通知（苏委教组函〔2019〕4号）
2. 中宣部“学习强国”学习手册
3. 各基层党组织“学习强国”平台注册情况汇总表

东南大学党委宣传部

东南大学党委组织部

2019年3月04日

（主动公开）

抄送：各校区，各院、系、所，各处、室、直属单位，各学术业务单位

东南大学党委宣传部

2019年3月4日印发
